

天网恢恢

沈阳市追查迫害法轮功有关责任者 公告栏 <3> 马三家教养院专页

2003年3月，中国迫害监察组织「法网恢恢」向日内瓦联合国人权秘密监察机构递交了两份关于中国迫害法轮功的报告，共四千多页。「法网恢恢」组织（www.fawanghuihui.org）现在记录在案的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人有两万多名。一旦时机成熟，将会对他们一一进行法律起诉。这些人在出国访问、旅游以及探亲时随时面临被起诉的可能。

现公布辽宁省马三家劳动教养院主要嫌犯（部分）：

- 1、张超英 院长 024-89210262 公开电话：024-89212279（现调任省司法局局长）
- 2、孙凤武 院长 024-89212096-206
- 3、苏境 女二所所长 024-89210074-305024-89210567 024-89210054 024-89210822
- 4、王乃民 女二所副所长 024-89210074-310
- 5、袁传军 政法委书记 0418-2825151
- 6、张秀荣 二所二大队队长 024-89210074-382
- 7、王秀娟 二大队队长
- 8、王某 二所一大队队长
- 9、王晓峰 二所二大队三分队队长
- 10、黄海燕 女二所四分队队长
- 11、杨某 二所二大队一分队队长
- 12、陆耀琴 二所二大队二分队队长
- 13、戴红伟 不法警察 二所四分队
- 14、邵丽 二所二大队大队长
- 15、路跃芹 队长 二所二大队二分队
- 16、戴玉红 队长 二所二大队四分队
- 17、周谦（迁） 队长 二所一分队
- 18、邱萍 队长 二所三大队二分队
- 19、张秀云 队长 二所三大队四分队
- 20、姓于的 队长 二所一所
- 21、周勤 所长 女一所
- 22、王艳平 大队长 一所
- 23、赵国荣 队长 一所二大队
- 24、张君 大队长 一所二大队
- 25、张燕（艳） 不法警察 女一所
- 26、任红贊 队长 一所
- 27、张卓慧 队长
- 28、邵×× 队长 一所
- 29、黄某某 队长 一所
- 30、李某 指导员 一所
- 31、邓某 大队长 一所
- 32、董宾 不法警察
- 33、顾金义 不法警察
- 34、董淑霞 队长 三分队
- 35、王正丽 队长

部分参与迫害的恶人录（三）

制造假象 欺骗国内外记者

◆ 2000年10月，马三家劳动教养院强行将18名法轮功女学员剥光衣服投入男罪犯牢房的恶性事件在国际曝光。为逃脱世人谴责，在后来邀请国外记者来马三家采访时，马三家教养院干脆将男六队解散了，大部份人被转移到张士教养院或学员户口所在地的教养院，制造了马三家没有男劳教犯人的假象。

◆ 2001年1月17日，马三家教养院召开大会。中央电视台（焦点访谈）、辽宁电视台来录像。有人在台上给马三家作假证说马三家从来不打人，法轮功学员邹桂荣站起来揭穿谎言，随即冲上来4、5个男管教将她毒打一顿，并拿出刀片，让她自杀。



马三家教养院——法西斯式惨无人道的黑暗

□ 独创最恶毒的折磨方法并向全国推广：

将绝食绝水的学员全身各个部位全部捆在二尺宽的木板上，就剩下嘴能动，然后把大便小便处堵住、捆紧，之后连续从嘴里灌食，被捆绑的人不能排泄，憋得人受不了，直至全身憋成紫色，生不如死。

□ 电击、倒吊——恶警将学员迫害成植物人：

大队长王艳平为强迫法轮功学员苏菊珍放弃信仰“真善忍”，把她的衣服脱光，电得苏菊珍的全身、脸上、嘴上全是大水泡，肿得青一块紫一块的。恶警张秀荣用手铐将苏菊珍的双手背铐起来吊在铁床上，双脚离地，头朝下。马三家劳动教养院恶人最终把苏菊珍、高艳秋等法轮功学员迫害成植物人。

□ 暴力洗脑—拽头撞墙、毒打致头裂眼睛

王乃民（女二所副所长），黄海燕（分队长）对法轮功学员强行洗脑，拽着学员的头猛烈地往墙上撞，以致颅骨破裂、四肢抽搐倒地；用棍子抽打学员致后脑勺有一厘米见方的地方被打碎，右眼被打瞎。弄到厕所里头朝下挂上很长时间，对外不许说。

□ 暴力洗脑—电棍塞进口腔、手铐通电、剥夺睡眠

2002年12月初又开始新一轮不分昼夜强制洗脑，携带刑具的“帮教团”，逼迫学员看诬蔑大法的录像及听诽谤大法的录音，写“三书、四书”，把法轮功学员用绳子把双盘的腿连同手臂一起捆绑起来压头部；双手铐上吊挂毒打10多天，胳膊打成骨折；有的被扒光衣服两腿悬空吊起来，手铐被通上电；电棍洗脸、颈、胸、下身，电得肉变了色，还塞进口腔电击；剥夺睡眠，有的长达半月。

辽宁省沈阳市于洪区马三家劳动教养院 邮编：110145
电话：024-89210135 女二所值班室：024-89210454

辽宁省马三家劳动教养院迫害法轮功学员部分案例

(1999年7月20日—2003年6月2日)

自1999年江氏政治流氓集团开始迫害法轮功以来，辽宁省马三家劳动教养院紧紧追随参与迫害。在1999年10月末成立了马三家劳动教养院女二所，专门关押和迫害法轮功女学员。到2003年3月止，被非法关押在女二所的法轮功学员共有1350多人。

女二所邪恶所长苏静，因为配合江氏政治流氓集团迫害法轮功得力而被司法部奖励5万元，还被评为所谓“一级英雄”。副所长邵力获奖3万元，大队长王乃民和各分队长紧随效仿，逼迫法轮功学员给她们写表扬信、送锦旗、送牌匾。企图以虚假的表扬信和锦旗蒙蔽前来参观的人，以为马三家教养院真是“春风般温暖”。马三家教养院全体恶警被江氏集团评为“集体二级英模”，每个队长都分别发了奖金，按折磨人轻重，“转化”率高、低分钱。

以下是选自递交“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和其他国际人权和法律机构备案的[辽宁省马三家劳动教养院迫害法轮功学员部分案例和不法人员的违法、基本犯罪事实]中的几个案例。

△案例3

法轮功学员：邹桂荣（被迫害致死）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张超英（马三家劳动教养院院长），张秀云（四分队队长），宋雅贤，王××（一大队的队长）

基本犯罪事实：毒打、“喷气式”、“骑摩托车”等酷刑折磨、强行注射破坏神经系统的药物，迫害致死。

详细情况：自2000年法轮功学员邹桂荣被非法关押在教养院二分队时，受尽刑酷折磨，如：逼做“喷气式”、“骑摩托车”、蹲马步桩长达五天五夜，被电棍电、钢针扎等。身体被打得青紫，大腿肿得不能上床。一大队队长王××还指使宋雅贤给法轮功学员邹桂荣强行注射破坏神经系统的药物，这种药物注射到人身上五分钟不到人就不能动了，表情呆滞。2001年1月17日，马三家教养院召开大会。参加的有辽宁省司法厅厅长于凤升、辽宁省妇联、教养院院长张超英，中央电视台（焦点访谈）、辽宁电视台来录像。叛徒在台上给马三家作假证说马三家从来不打人，法轮功学员邹桂荣站起来揭穿谎言，随即被冲上来的4、5个男管教毒打一顿，并拿出刀片，想让她自杀。散会后，还把她的上衣脱光，强迫到各室示众。邹桂荣调到四分队后被队长张秀云毒打，马三家教养院宣布对她加期并调到沈新教养院。后怕她死在教养院才放回家，邹桂荣终被迫害致死。

△案例5

法轮功学员：法轮功学员谷长琴、戴丽国、崔雅宁、罗丽、屈姣、刘艳秋、周艳春、江新、王慧艳、杨虹、李鸿舒等。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苏境（所长），张君（三大队指导员）

基本犯罪事实：毒打法轮功学员致吐血，强迫超强体力劳动每日长达16小时以上，残酷折磨致呼吸困难。

详细情况：自1999年10月30日，女二所一大队非法关押法轮功学员谷长琴，二所所长苏境和女警察把着门，男警察对法轮功学员拽头发撕衣服拳脚相加，电棍电击。队长利用犯人24小时严密监控法轮功学员，指使“四防”人员、吸毒犯毒打法轮功学员，它们专往法轮功学员胸、脖子、嘴、头上、腰部狠打致谷长琴吐血。被打的法轮功学员有：谷长琴、戴丽国、崔雅宁、罗丽、屈姣、刘艳秋、周艳春、江新、王慧艳、杨虹、李鸿舒等。强迫参加超强体力劳动日达16小时以上。残酷折磨致谷长琴说话发不出音，呼吸困难，颈部活动受限，腮侧、脸都肿了。三大队指导员张君还打令谷长琴，队长们还使指六、七个恶人日夜轮番围攻她，强行灌食。

△案例8

法轮功学员：杨春芳、李红、王东、霍丽君、李亚轩、李丽莉、夏玉兰、王雅玲、任丽娜、赵丹殃、孙小美、高艳秋等。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苏静（所长）、邵丽（二分队）、戴红伟（四分队）。

基本犯罪事实：毒打，打断腰椎骨，提起来往地下摔致残废、高压电棍电击法轮功学员脸、颈、胸、下身，电棍塞进口腔乱搅。迫害法轮功学员成植物人。

详细情况：马三家教养院女二所给坚定的法轮功学员实行“戴蓝牌”（严管），有层层特务包夹，只有一平方米的活动范围，严格封锁限制，不得和任何人接触。每当有参观或新闻媒体采访时，就事先用车把“戴蓝牌”的法轮功学员拉走，隐藏起来，欺骗世人。在恶警的授意下，一帮刑事犯多次把法轮功学员提起一米多高再往地下摔，摔成严重内伤。被非法关押在二分队的法轮功学员杨春芳被八个叛徒打残致不能独立行走；法轮功学员李丽莉腰被打断，多次被电棍电击；法轮功学员李红、王东、霍丽君被电棍电击，法轮功学员李亚轩被恶警邵丽绑架到一楼打昏后，泼凉水再打。2000年3月期间，被非法关押在四分队的法轮功学员高艳秋，多次被恶警戴红伟等用电棍电击，迫害成植物人。遭受迫害的还有：夏玉兰、王雅玲、任丽娜、赵丹殃及孙小美。同时还有一位姓名不详的法轮功学员。

△案例14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马三家劳动教养院，女二所副所长王乃民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关押，奴役法轮功学员，毁容、在暴打破裂流血的伤口上撒盐，曝晒，把法轮功学员手筋打断，强行将18名法轮功学员剥光衣服投入男罪犯牢房。